

# 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 2013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教改字[2013]2 号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现将教育部社会科学司《关于做好 2013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教社科司函[2012]265 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认真组织，做好本次申报工作。

申报人务必于 2013 年 3 月 2 日前，将电子版 CPC 发至教改部刘丽信箱，纸质版报送教改部刘丽处。

报送地点：生命楼 115 室

联系人：刘丽

联系电话：60755744

附件：

- 1、[关于做好 2013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（社科规划办通字\[2012\]第 45 号）](#)
- 2、[2013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课题指南](#)
- 3、[2013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请书](#)
- 4、[2013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《课题论证》活页](#)
- 5、[2013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](#)

教改部

二〇一三年一月七日